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完成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該等買賣協議以及佳臨收購事項及卓得收購事項。除本公告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佳臨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佳臨完成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落實。根據佳臨買賣協議規定調整機制所調整及該公告及通函所披露之佳臨代價最終金額為504,305,652.26港元。

根據該公告及通函所披露之佳臨買賣協議條款，佳臨代價之最終金額將由本公司於佳臨完成日期後十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悉數支付。

代表董事會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主席
許永軍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非執行董事許永軍先生、黃均隆先生、Yan Chengda先生及劉寧女士；執行董事蘇樹輝博士、余志良先生及黃競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永權博士、陳燕萍女士、史新平博士及何琦先生組成。